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 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标准股份”）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984 号）（以下简称“《监管问询函》”），公司就《监管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一：关于收入确认。年报及相关公告显示，年审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涉及事项为公司子公司上海标准海菱缝制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准海菱）2025 年度与缝制设备内销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客户签收单据严重缺失，销售跟踪控制环节的内部控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同时，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主要因标准海菱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控制权转移证据缺失，且无法对相关收入确认实施有效替代程序，标准海菱营业收入中的 1,271.61 万元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7 亿元，同比下滑 24.45%，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3.11 亿元。公司缝制机械产品的销售主要采取经销模式覆盖国内外终端客户。

请公司补充披露：（1）标准海菱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及实际执行情况，前十大客户及前述所涉客户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销售收入金额、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坏账计提金额、期后回款情况、收入确认节点和具体依据；（2）公司经销商客户总数、新增数量、地区分布、其股东或主要人员是否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主要经销商客户名称、对应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坏账计提金额、期后回款情况、收入确认节点和具体依据；（3）结合公司各类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依据、具体执行标准变动情况以及退换货等售后情况，说明除了标准海菱报告期内已发现的控制权转移证据缺失外，公司是否存在其他类似情形及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的情况；（4）分析销售跟踪控制环节的内部控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的原因，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发生至发现的过程，并说明公司已采取的整改措施以及目前整改效果。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标准海菱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及实际执行情况，前十大客户及前述所涉客户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销售收入金额、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坏账计提金额、期后回款情况、收入确认节点和具体依据；

1、标准海菱业务模式

标准海菱的主营业务为“海菱”品牌厚料工业缝纫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的应用场景为箱包、家居、汽车内饰等领域的产业客户。标准海菱的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经销模式覆盖终端客户或采取直销模式销售给终端客户。

2、标准海菱收入确认政策及实际执行情况

国内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取得客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在国外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办理完毕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025 年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未发生变化，但公司子公司标准海菱 2025 年度与缝制设备内销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客户签收单据严重缺失，销售跟踪控制环节的内部控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3、标准海菱前十大客户及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金额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计 提金额	2026 年 1 至 5 月回 款金额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西安标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0.08	1.36	1 年以内	0.07	/	是
2	客户一	262.30	0.02	1 年以内	0.004	0.02	否
3	客户二	207.13	22.35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6.41	5.08	否
4	客户三	196.97	26.28	1 年以内	4.50	26.28	否

5	客户四	185.66	/	/	/	/	否
6	客户五	155.34	410.23	1至2年 2至3年	164.21	/	否
7	客户六	120.82	/	/	/	/	否
8	客户七	120.25	/	/	/	/	否
9	客户八	85.28	0.09	1年以内	0.02	0.09	否
10	客户九	68.32	0.03	1年以内	0.01	/	否
合计		1,712.16	460.36	/	175.22	31.47	

标准海菱与其第一大客户西安标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均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余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标准海菱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内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取得客户签收单为时间节点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办理完毕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为时间节点确认销售收入。

4、标准海菱客户签收单据缺失业务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收入 金额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计提 金额	2026年1 至5月回 款金额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62.30	0.02	1年以内	0.004	0.02	否
2	客户五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155.34	410.23	2-3年	164.21	/	否
3	客户八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85.28	0.09	1年以内	0.02	0.09	否
4	客户九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68.32	0.03	1年以内	0.01	/	否
5	客户十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45.40	0.20	1年以内	0.06	0.20	否
6	客户十一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34.63	17.08	1-2年	5.29	/	否
7	客户十二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30.06	/	/	/	/	否
8	客户十三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6.26	/	/	/	/	否
9	客户十四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4.25	/	/	/	/	否
10	客户十五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3.32	/	/	/	/	否
合计			755.17	427.65		169.59	0.31	

(2) 公司经销商客户总数、新增数量、地区分布、其股东或主要人员是否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主要经销商客户名称、对应收入金额、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坏账计提金额、期后回款情况、收入确认节点和具体依据；

1、公司 2025 年度经销商客户的总体情况

项目	数量(家数)	股东或主要人员是否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
----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销商客户总数	970	否
2025 年度新增数量	36	/
其中：华北大区	10	否
华南大区	9	否
华东大区	10	否
西北大区	4	否
中西大区	2	否
境外	1	否

2、公司 2025 年度主要经销商（前十客户）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计提金额	2026 年 1 至 5 月回款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是新增客户
1	客户十六	3,519.20	790.38	1 年以内	7.51	258.47	否	否
2	客户十七	1,492.20	2,073.22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82.04	779.79	否	否
3	客户十八	1,368.70	1,106.41	1 年以内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8.15	298.99	否	否
4	客户十九	985.42	401.38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3 至 4 年	64.76	401.38	否	否
5	客户二十	913.22	57.52	1 年以内	0.55	57.52	否	否
6	客户二	773.47	22.35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6.41	5.08	否	否
7	客户二十一	609.88	0.03	1 年以内	0.004	0.03	否	否
8	客户二十二	563.02	8.44	1 年以内	0.42	8.44	否	否
9	客户二十三	545.99	58.34	1 年以内	0.55	58.34	否	否
10	客户六	520.69	67.24	1 年以内	0.64	67.24	否	否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内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取得客户签收单为时间节点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办理完毕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为时间节点确认销售收入。

（3）结合公司各类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依据、具体执行标准变动情况以及退换货等售后情况，说明除了标准海菱报告期内已发现的控制权转移证据缺失外，公司是否存在其他类似情形及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的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缝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平缝机、

包缝机、绷缝机和特种机等系列品种，为服装、箱包、家居、汽车内饰等产业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和系统服务。

公司缝制设备产品的销售主要采取经销模式，同时，公司基于用户需求，直接向客户提供包括定制研发、产线建设、金融方案等系统服务。公司生产系统逐步向“以销定产”模式转变，除必要的销售备货外，按照销售订单编制采购与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履约进度要求统筹排单生产，确保产品按期保质交付，实现精准履约。

公司销售缝制设备及零部件制造等业务，均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是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是：国内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取得客户签收单为时间节点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办理完毕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为时间节点确认销售收入。

2025 年度，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具体执行标准未发生变动。2025 年度，公司发生换货 0 笔涉及金额 0 万元，发生退货 40 笔，涉及金额 59.13 万元，主要由于两方面原因导致：一是因客户生产计划调整，原采购合同所依托的业务场景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原合同的履约；二是由于原选型产品与客户需求不匹配，经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原合同的履行。

除标准海菱报告期内已发现的控制权转移证据缺失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类似情形及收入确认依据不充分的情况。

（4）分析销售跟踪控制环节的内部控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的原因，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发生至发现的过程，并说明公司已采取的整改措施以及目前整改效果。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025 年度，因标准海菱清算事项的影响，人员稳定性不足，销售跟踪控制环节的内部控制难以有效执行，无法全面满足审计证据链条。2025 年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发现标准海菱收入确认基础资料缺失的内部控制执行缺陷，但标准海菱清算员工安置工作已经结束，虽收集相关证据资料存在一定障碍，但基于业务真实性，标准海菱积极配合年审机构，尽全力收集相关证据。

整改措施：根据公司安排，标准海菱清算组已接管标准海菱的全面工作，对 2025 年度销售业务进行全面的梳理和核对，针对缺失的客户签收单，通过收集物流运输记录、客户对账单、发票流转记录及回款凭证等多方证据，结合实物盘

点，进行逐笔交叉验证，查清所有涉及的财务及业务记录，以确保财务报表数据准确。对于签收单缺失的业务，按照物流发货、快递发货、自提发货等不同发货类型分别对应登记相关发货单号，并配合年审会计师向客户发函形式进行销售确认，同时匹配发票和回款凭证，已全面梳理清楚涉及业务的流转过程。同时，公司要求标准海菱清算组加快清算程序的推进，截至 2026 年 5 月末，标准海菱清算组已完成员工安置法定程序，评估机构已完成资产的实际盘点。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了解标准股份与收入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取得标准股份不同销售模式下的销售合同，结合销售模式，识别与销售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进而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于标准股份内销业务，抽样检查与收入真实性有关的销售合同、发货单、出库单、签收单、发票、运单等；对于标准股份外销业务，抽样检查与收入真实性有关的销售合同、出库单、发货单、运单、出口报关单、提单、签收单、形式发票等，确认交易的真实性；

4、对性质重要、金额重大及抽样选择的客户进行函证，并对部分金额重大的客户进行了访谈；

5、检查关联交易：

①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交易事项的目的、价格和条件，考虑对关联方销售的合理性、合法性；

②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合同、发票、运输单据等），检查价格公允性，合同条款是否与非关联方一致；

③关联交易和余额披露是否正确；

6、对标准股份的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7、对营业收入期后实施特定的检查，包括检查期后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及当期收入在期后的收款情况；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

标准股份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执行标准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问题二、关于应收账款。年报及前期业绩预告回函公告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4.65 亿元，其中账龄 1 年以上、5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由上年末的 68.02%、17.86% 上升至 75.62%、49.25%，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89 亿元；公司第一大应收账款欠款方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部分款项系关联方在收到其客户款项后向公司支付，相关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6,922.27 万元，账龄 1 年以上占比 51.52%，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680.14 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对应的业务背景、具体销售内容、相应收入、毛利率及结算情况，结合市场行情及与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情况，说明关联交易发生的必要性以及价格公允性，关联方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上占比较高的原因，结算安排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及行业惯例，对于关联方非终端客户的情形，说明终端客户情况及公司在业务链条中的角色功能及商业合理性；（2）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及账龄 5 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名称、销售内容、对应金额、账龄、坏账准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目前结算进度，分析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上升、长期挂账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款项逾期但仍持续销售的情形；（3）结合上述情况及主要逾期欠款方资信情况，分析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说明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合理，对对应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对应的业务背景、具体销售内容、相应收入、毛利率及结算情况，结合市场行情及与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情况，说明关联交易发生的必要性以及价格公允性，关联方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上占比较高的原因，结算安排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及行业惯例，对于关联方非终端客户的情形，说明终端客户情况及公司在业务链条中的角色功能及商业合理性；

1、公司与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鼓集团”）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期	销售内容	销售额（不	毛利率	应收账款	账龄	2026 年 1
-----	------	-------	-----	------	----	----------

间		含税)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至 5 月回 款金额
2025 年 度	机械零部 件、电气 盘柜等	3,437.12	11.86%	6,922.27	3,355.65	1,952.25	1,614.36	1,862.65

2、关联交易必要性及价格公允性

陕鼓集团基于核心制造战略要求，每年均有一定金额的业务外部协作需求；标准股份具备设备、人员、加工技术等能力，且具有地域便利条件，以市场化合作为基础可满足客户需求。

(1) 关联交易必要性分析：

标准股份层面：第一，具备加工能力。标准股份一直从事缝纫机生产、制造业务，机加工业务方面具有数十年机械加工领域积累下来的技术能力、工艺能力、设备能力和人力资源储备，有能力承接陕鼓集团委外加工的零部件配套业务。目前标准股份承接的零部件加工业务主要包含动静叶、隔叶块粗加工及中间工序加工等，前述机加业务均在标准股份渭北工厂进行加工、制造。

第二，解决富余人员问题。生产区搬迁后，渭北缝制设备生产业务规模缩小，主生产缩小形成部分富余人员，承担电气盘柜，可以匹配人员和技术对其提供服务；盘柜业务主要以高、低压电气柜生产承接为主，盘柜属于劳动密集型，可以消化部分富余人员。综上，与陕鼓集团及其分子公司开展机加和盘柜可以有效解决富余人员的就业问题，有效提高标准股份造血能力。

第三，解决设备闲置问题。标准股份机加业务有效利用了现有设备资源（四轴加工中心、三轴加工中心、铣床和磨床等），有效地避免了设备闲置问题。

陕鼓集团层面：陕鼓集团仅保留核心部件的设计、制造，非核心部件都是通过外部协作完成。针对陕鼓集团急需、短周期产品，公司发挥人员、地域、系统内协调等优势，可解决履约瓶颈痛点，有效保证陕鼓集团项目交付履约。

(2) 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以陕鼓集团的外协采购需求为业务依据，公司总体按照成本加成的定价策略进行报价，通过竞标、询比价等市场化方式形成交易价格，定价公允。

3、关联方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上占比较高的原因

公司为陕鼓集团提供工程配套所需的机械零部件和电气盘柜等产品，机械零部件业务主要是在完成月度生产交付后，分别在交货 2 个月之内、满 12 个月和

满 18 个月三个时间节点支付不同比例的货款，不同批次的销售合同节点付款比例略有不同；电气盘柜项目类业务多属于背靠背合同，陕鼓集团在收到客户款项后向公司支付同等比例的合同款，每个合同付款比例不同，主要分为预付款、到货款、调试款和质保金等。该部分业务，公司在取得订单后 30 天-180 天内完成加工制造并交付，交付后 30 天-180 天内可完成验收，在取得客户验收单后即可确认收入。上述结算安排符合行业惯例和合同约定。公司应收陕鼓集团账款账龄 1 年以上占比较高的原因在于受到陕鼓集团的工程进度、合同约定的账期及存留的质保金的影响。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陕鼓集团账款账龄为 3 年以内，其中：1 年以上的占比为 51.52%、2 年以上的占比为 23.32%。

公司销售的机械零部件的终端用户为陕鼓集团。公司销售给陕鼓集团的电气盘柜为非终端销售。根据公开信息查询，陕鼓集团为储能、石油化工、煤化工、冶金、有色、电力、硝酸、发酵等诸多领域提供构能量设备、能源服务以及能源运营，在服务方面可提供一站式工程项目总承包等工程服务。在陕鼓集团总包的工程类项目中，电气盘柜是其所需工程配套物料。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和人员资源加工电气盘柜成品，销售给陕鼓集团用于具体工程项目，具备商业合理性。

（2）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及账龄 5 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名称、销售内容、对应金额、账龄、坏账准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目前结算进度，分析长账龄应收账款占比上升、长期挂账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款项逾期但仍持续销售的情形；

1、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2026 年 1 至 5 月回款金额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机械零部件、电气盘柜等	6,922.27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680.14	1,862.65	是
2	沈阳北方煤炭市场有限公司	煤炭	5,602.14	5 年以上	5,602.14	0.00	否
3	陕西长庆汽车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电机	4,322.40	5 年以上	4,322.40	0.00	否
4	客户十七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073.22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82.04	779.79	否
5	青岛金诺精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口罩机	2,036.84	5 年以上	2,009.84	0.00	否
6	客户二十四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1,819.81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1,819.81	0.00	否

7	客户十八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1,106.41	1年以内 4至5年 5年以上	58.15	298.99	否
8	客户十六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790.38	1年以内	7.51	258.47	否
9	客户二十五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687.14	1年以内 1至2年	36.10	386.47	否
10	MHK SEWING MACHINE LIMITED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684.75	5年以上	684.75	0.00	否

2、账龄5年以上应收账款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欠款金额	5年以上欠款金额	坏账准备	结算进度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沈阳北方煤炭市场有限公司	煤炭	5,602.14	5,602.14	5,602.14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2	陕西长庆汽车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电机	4,322.40	4,322.40	4,322.40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3	青岛金诺精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口罩机	2,036.84	2,036.84	2,009.84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4	MHK SEWING MACHINE LIMITED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684.75	684.75	684.75	未诉讼，催收中。	否
5	广州市尚机缝纫机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549.68	541.17	549.68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6	广州市今汇缝纫设备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572.02	438.47	572.02	拟诉讼。	否
7	惠州市鹏远针车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417.21	412.20	417.21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8	扬州市众诚服装机械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399.93	394.55	399.93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9	东莞市俊美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318.10	318.10	318.10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10	贵阳新吉祥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96.40	296.40	296.40	已诉讼，公司胜诉，执行中。	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46,543.44万元，5年以上应收账款合计22,895.23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是49.19%，5年以上长账龄应收账款形成的原因一方面是因为原供应链业务逾期造成，另一方面是因为缝制设备业务客户逾期造成。公司不存在有款项逾期仍持续销售的情形。

(3) 结合上述情况及主要逾期欠款方资信情况，分析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说明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合理，对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准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经公开查询，主要逾期欠款方资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国家信用公示网查询的信息/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查询的信息	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1	沈阳北方煤炭市场有限公司	1,636.39	1,636.39	存续	是
2	陕西长庆汽车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	31,000.00	存续	是
3	青岛金诺精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0	存续	是
4	MHK SEWING MACHINE LIMITED	/	/	注销	/
5	广州市尚机缝纫机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存续	是
6	广州市今汇缝纫设备有限公司	50.00	50.00	注销	否
7	惠州市鹏远针车有限公司	500.00	30.00	存续	是
8	扬州市众诚服装机械有限公司	50.00	50.00	存续	是
9	东莞市俊美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吊销	是
10	贵阳新吉祥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存续	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主要逾期欠款方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15,199.47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5,047.02 万元，计提比例 99.00%。上表主要逾期欠款方资信情况显示，相关欠款回收风险较高，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收入确认真实准确。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了解与收入真实性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与收入真实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了解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与应收款项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识别减值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测试并评价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取得销售合同，结合销售模式，识别与销售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进而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与标准股份公司业务情况相符；

3、实施分析程序，计算本期重要产品的各月毛利率，与上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变动原因，关注是否存在显著异常，与同行业比较，与上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变动原因，关注是否存在显著异常；

4、检查关联交易及关联方款项：

①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交易事项的目的、价格和条件，考虑对关联方应收账款的合理性、合法性；

②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合同、发票、运输单据等），检查价格公允性，合同条款是否与非关联方一致；

③考虑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和余额披露是否正确；

5、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测试了与维护账龄分析表相关的控制；

6、获取并检查报告期内与被审计单位发生重大、异常交易的交易对手背景信息，如股东情况、关键管理人员、业务规模和办公地址等信息，并与报告期内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相互核对和印证；

7、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

8、结合销售合同中与收款、验收相关的主要条款，对于大额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的客户，分析被审计单位仍向其进行销售的合理性和真实性；

9、通过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10、结合应收款期后收款的检查，及应收款项减值实施分析性程序，对以前期间计提的应收款项减值进行追溯复核，评估在应收款项减值计提时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

11、取得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减值计算表，复核该计算表中数据的来源、完整性和准确性。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

标准股份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执行标准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问题三、关于存货。年报显示，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 3.19 亿元，较期初账面余额 3.49 亿元有所下降，其中主要为原材料 1.51 亿元、库存商品 1.40 亿元；本期分别对原材料、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 0.32 亿元、0.24 亿元。近三年存货跌价损失持续增加，分别为 0.33 亿元、0.52 亿元、0.62 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存货类型、具体内容、库龄、市场需求、在手订单、备货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在营业收入明显下滑情况下，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账面余额未明显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2）近三年新增存货采购金额、主要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数量及价格、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与公司经营情况的匹配性及价格公允性；（3）结合主要存货项目具体减值测算过程及依据，说明近三年存货跌价损失持续增加的原因与合理性，是否存在长期未流转的存货，本期及前期减值计提是否合理、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存货类型、具体内容、库龄、市场需求、在手订单、备货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在营业收入明显下滑情况下，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账面余额未明显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近三年存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库龄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账面余额	减值计提 金额	减值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计提 金额	减值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计提 金额	减值计提 比例
库存商品	1 年以内	7,093.12	533.89	7.53%	8,201.86	566.39	6.91%	11,822.40	740.45	6.26%
	1-2 年	1,437.80	576.17	40.07%	3,730.30	853.42	22.88%	873.05	305.45	34.99%
	2-3 年	2,621.27	2,026.45	77.31%	526.80	270.62	51.37%	280.46	141.58	50.48%
	3 年以上	2,823.75	2,028.03	71.82%	3,153.56	2,225.95	70.59%	5,753.05	4,148.49	72.11%
原材料	1 年以内	4,570.37	269.53	5.90%	5,891.18	459.23	7.80%	7,800.99	79.13	1.01%
	1-2 年	1,146.12	834.14	72.78%	1,974.39	134.91	6.83%	1,799.69	24.92	1.38%
	2-3 年	1,639.78	1,192.55	72.73%	586.20	50.80	8.67%	1,374.28	42.35	3.08%
	3 年以上	7,713.17	6,912.67	89.62%	7,768.33	5,478.71	70.53%	7,780.02	3,369.78	43.31%
自制半成品 及在产品	1 年以内	1,643.17	120.62	7.34%	2,053.80	158.77	7.73%	2,449.09	29.53	1.21%
	1-2 年	369.26	305.95	82.86%	163.21	21.05	12.90%	52.26	5.93	11.35%
	2-3 年	201.85	116.71	57.82%	154.28	9.95	6.45%	29.57	8.88	30.03%
	3 年以上	373.13	269.41	72.20%	427.94	247.19	57.76%	783.37	577.81	73.76%
周转材料	1 年以内	18.15	17.47	96.29%	16.85	1.01	6.00%	19.87	—	0.00%
	1-2 年	13.92	13.27	95.35%	15.07	2.32	15.37%	4.97	0.14	2.82%
	2-3 年	14.61	14.05	96.19%	114.38	96.72	84.56%	16.08	4.78	29.73%
	3 年以上	209.32	201.62	96.32%	96.54	46.30	47.96%	206.76	152.53	73.77%
发出商品	1 年以内	3.31	—	—	55.22	—	—	—	—	—
合计		31,892.08	15,432.54	48.39%	34,929.91	10,623.33	30.41%	41,045.91	9,631.75	23.47%

从公司最近三年存货构成进行分析，占比较高的存货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其中：原材料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期末余额占存货期末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45.69%、46.44%、47.25%，库存商品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期末余额占存货期末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45.63%、44.70%、43.82%；从结余总额分析，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结余一直处于下降状态，其中：原材料 2025 年期末余额较 2023 年期末余额下降 3,685.54 万元、下降幅度 19.65%，库存商品 2025 年期末余额较 2023 年期末余额下降 4,753.02 万元、下降幅度 25.38%。

虽然公司营业收入明显下滑，但仍处于正常经营状态，年度营业额超过为维护正常的生产经营，依旧需要必要的存货结余。

2025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与 2024 年末相比下降幅度仅为 8.70%，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账面余额未明显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因为 3 年以上存货结余达 11,119.37 万元，其中 3 年以上原材料结余为 7,713.17 万元，3 年以上库存商品结余为 2,823.75 万元，该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是由于公司早期产品品种较多且实行备货销售，形成部分库存积压。剔除 3 年以上存货结余的影响，2025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与 2024 年末相比下降幅度仅为 11.54%，按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后的结余进行计算，2025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与 2024 年末相比下降幅度为 32.28%。

2、近三年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情况

为便于比较存货结余情况，公司从公开披露的上市公司信息中选取了杰克科技、上工申贝、中捷资源作为对比，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2025 年末	变动比例
标准股份	存货余额	40,503.77	41,045.90	1.34%	34,929.91	-14.90%	31,892.09	-8.70%
	存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后）	33,365.35	31,414.16	-5.85%	24,306.57	-22.63%	16,459.55	-32.28%
	存货减值计提比例	17.62%	23.47%	/	30.41%	/	48.39%	/
	存货周转天数/天（净值）	291	288	-3	268	-20	262	-6
	存货周转天数/天（原值）	360	363	3	365	2	430	65
	收入金额	53,347.93	50,761.67	-4.85%	44,669.20	-12.00%	33,723.86	-24.50%
杰克科技	存货余额	134,426.18	93,737.50	-30.27%	94,370.00	0.67%	87,074.40	-7.73%
	存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后）	130,230.29	89,725.92	-31.10%	90,990.35	1.41%	84,850.20	-6.75%
	存货减值计提比例	3.12%	4.28%	/	3.58%	/	2.55%	/
	存货周转天数/天（净值）	157	104	-53	79	-25	73	-6
	存货周转天数/天（原值）	161	108	-53	83	-25	75	-8
	收入金额	550,166.13	529,388.30	-3.78%	609,365.38	15.11%	658,695.77	8.10%
上工申贝	存货余额	125,020.43	135,035.70	8.01%	154,083.61	14.11%	159,500.78	3.52%
	存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后）	107,665.60	114,222.87	6.09%	127,291.70	11.44%	129,026.34	1.36%
	存货减值计提比例	13.88%	15.41%	/	17.39%	/	19.11%	/
	存货周转天数/天（净值）	147	140	-7	120	-20	127	7
	存货周转天数/天（原值）	172	164	-8	143	-21	156	13
	收入金额	332,900.39	379,008.18	13.85%	441,108.73	16.39%	435,116.18	-1.36%
中捷资源	存货余额	39,294.44	34,843.72	-11.33%	33,505.93	-3.84%	27,491.93	-17.95%

	存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后）	36,767.89	32,221.50	-12.37%	31,518.64	-2.18%	25,969.98	-17.60%
	存货减值计提比例	6.43%	7.53%	/	5.93%	/	5.54%	/
	存货周转天数/天（净值）	206	208	2	151	-57	149	-2
	存货周转天数/天（原值）	217	224	7	162	-62	158	-4
	收入金额	87,312.24	71,818.66	-17.75%	91,470.10	27.36%	84,140.65	-8.01%
样本平均数	存货余额	99,580.35	87,872.31	-11.76%	93,986.51	6.96%	91,355.70	-2.80%
	存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后）	91,554.60	78,723.43	-14.01%	83,266.90	5.77%	79,948.84	-3.98%
	存货减值计提比例	10.26%	12.67%	/	14.33%	/	18.90%	/
	存货周转天数/天（净值）	158	127	-31	103	-24	102	-1
	存货周转天数/天（原值）	170	140	-30	116	-24	116	0
	收入金额	323,459.59	326,738.38	1.01%	380,648.07	16.50%	392,650.87	3.15%

公司近三年存货周转天数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距较大，一方面是因为早期产品品种较多且实行备货销售，多年来形成较大历史库存，产品适销性不足造成前期形成的存货消化周期较长，存货基数较大进而导致周转天数较高；另一方面，在行业杰克科技和上工申贝等同行对标样本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持续上涨进而导致样本平均周转率持续提高、周转天数持续降低，而公司营业收入下滑推高了公司的周转天数。

公司存货减值计提比例也明显高于同类上市公司，首先因历史备货积压导致存货库龄较长，3年以上存货结余达11,119.37万元，积压库存存放时间较长，随着时间推移，产品可变现净值大幅降低，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高。其次，子公司标准海菱自行清算，在自主清算的前提下，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特殊情况也是计提金额较高的原因。

(2) 近三年新增存货采购金额、主要供应商、采购内容、采购数量及价格、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说明与公司经营情况的匹配性及价格公允性；

公司近三年新增存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件

年度	新增存货 采购金额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价 格	采购金 额	是否存 在关联 关系
2023 年	2,892.76	供应商一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794	0.17	135.52	否
		供应商二	缝制设备零部件	42,083	0.003	134.14	否
		供应商三	缝制设备零部件	57,853	0.002	88.48	否
		供应商四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6	13.72	82.30	否
		供应商五	缝制设备零部件	39,743	0.002	80.17	否
		供应商六	缝制设备零部件	68,161	0.001	77.47	否
		供应商七	缝制设备零部件	7,306	0.01	59.35	否
		西安标准自动化 科技有限公司	缝制设备零部件	143	0.32	46.05	是
		供应商八	汽车座套面料	7704	0.01	40.85	否
		供应商九	缝制设备零部件	3,358	0.01	39.98	否
2024 年	1,458.46	供应商十	汽车座套面料及辅料	68,248	0.002	139.06	否
		供应商十一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4	17.70	70.80	否
		供应商十二	汽车座套面料及辅料	12,258	0.004	49.21	否
		供应商十三	汽车座套面料及辅料	25,028	0.002	45.58	否
		供应商十四	汽车座套面料及辅料	3,748	0.01	40.48	否
		供应商六	缝制设备零部件	45,446	0.001	39.69	否
		供应商十五	机加配套件	856	0.05	39.39	否
		供应商七	缝制设备零部件	5,953	0.01	38.90	否
		供应商三	缝制设备零部件	18,824	0.002	38.20	否
		供应商十六	汽车座套面料	5,010	0.01	29.19	否
2025 年	1,799.30	供应商一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386	0.14	328.21	否
		供应商十七	数字科技	1	158.00	158.00	否
		供应商十八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45	0.17	40.58	否
		供应商十九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10	4.05	40.50	否
		供应商二十	缝制设备零部件	2,128	0.02	38.71	否
		供应商九	缝制设备零部件	3,711	0.01	34.15	否
		供应商二十一	数字科技	1	31.86	31.86	否
		供应商二十二	缝制设备零部件	5,477	0.01	31.29	否
		供应商六	缝制设备零部件	25,469	0.001	22.18	否
		供应商二十三	缝制设备零部件	3,000	0.01	21.35	否

注：因采购零部件品类较多，采购价格是指采购金额对应的算术平均值。西安标准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如上所述，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分别新增存货 2,892.76 万元、1,458.46 万元、1,799.30 万元，分别占相应年度末存货账面余额的 6.68%、4.18%、5.64%，公司生产系统在向“以销定产”模式转变的过程中，近年新增存货较少。如问题三（1）所述，从公司最近三年存货结余总额来看，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结余一直处于下降状态，其中：原材料 2025 年期末余额较 2023 年期末余额下降 3,685.54 万元、下降幅度 19.65%，库存商品 2025 年期末余额较 2023 年期末余额下降 4,753.02 万元、下降幅度 25.38%。在销售收入下降及历史库存减少的背景下，仍产生部分新增存货，主要因缝制设备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公司为积极拓展市场、稳固主业发展，就适销新品采购相应零部件满足基本的生产和销售拓展备货。公司采购主要涉及缝制设备及零部件，且缝制设备所需的零部件种类较多、单一零件价格较低。在缝制设备行业及零部件供应链体系已充分竞争和完全成熟的现状下，公司不断优化供应商资源和采购管理，通过市场化方式选择合格供应商合作，采购价格公允。

（3）结合主要存货项目具体减值测算过程及依据，说明近三年存货跌价损失持续增加的原因与合理性，是否存在长期未流转的存货，本期及前期减值计提是否合理、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025 年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类别	存货期末余额	预计收入	可变现净值	期末减值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库存商品	在销停产产品	6,927.21	3,954.16	3,136.41	3,790.80	54.72%
	滞销产品	2,327.38	1,036.80	953.64	1,373.74	59.03%
原材料	专用材料	3,873.27	3,754.32	3,749.58	123.69	3.19%
	积压材料	9,313.10	236.27	227.91	9,085.19	97.5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专用材料	832.56	821.70	802.08	30.47	3.66%
	停产半成品	799.79	21.53	17.56	782.23	97.80%
周转材料	积压材料	253.10	6.69	6.69	246.41	97.36%
合计		24,326.41	9,831.47	8,893.87	15,432.54	63.44%

注：上表存货期末余额仅列示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占总存货期末余额 31,892.09 万元的 76.28%。

公司产品细分种类众多，报告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通过

销售人员市场走访摸排、经销商调研等方式获得产品的预计售价，技术部门、质量和财务部等内部相关业务部门对价格进行复核。对于部分产品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出现减值迹象的，结合生产计划、领用情况、使用价值及市场需求，谨慎测算，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根据公司存货的不同状态，测算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不同，具体如下：

（1）在销停产产品：对于可直接销售及降价促销后可销售的停产产成品按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滞销产品：对于滞销的产成品，按其账面成本与预计可回收的净残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专用材料：对于系列产品使用的非标准的专用原材料、零部件按照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积压材料：对于停产、积压原材料及零部件，通过正常销售的可能性很小，按其账面成本与预计可回收的净残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在产品：完工后即达到可销售状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进行测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周转材料：由于其专用性，盘点梳理后对积压材料按其账面成本与预计可回收的净残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子公司标准海菱根据公司股东会关于自行清算的决议的规定进行自主清算。标准海菱参照相关财务制度中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要求，对资产进行清算净值计量，即按照最可能的变现价值（例如拍卖价）扣除处置税费、评估费、拍卖佣金等相关费用计算。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一方面，主要系公司地理位置远离产业集群地，导致零件采购成本、销售运费偏高于同行；且因产能不足，人员负担重等原因造成产品单位成本较高，使部分存货市场销售价格低于成本；另一方面，系子公司自行清算，在自主清算的前提下，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如问题三（1）所述，公司 2025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未明显下降，主要是因为 3 年以上存货结余达 11,119.37 万元，其中 3 年以上原材料结余为 7,713.17 万元，3 年以上库存商品

结余为 2,823.75 万元，该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是由于公司早期产品品种较多且实行备货销售，形成部分库存积压。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了解存货购入和发出的入账基础和计价方法、周转材料与固定资产的划分标准和摊销方法；生产工艺流程、辅助生产成本和制造费用摊销方法、自制半成品与完工产品的分配方法；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的估计方法等；

2、分析存货本期及前期的构成，结构比变化情况，分析整体存货周转率、存货跌价准备比率等存货关键指标的本期与前期变化、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主要产品的存货周转率本期与前期的变化情况；

3、分析本期各月及前期主要产品的产量与销售情况，分析前期及本期各月主要原材料本期采购与耗用情况，分析单位成本构成及变化情况，关注是否存在异常；

4、用恰当的抽样方法，从原材料、外购库存商品明细表中选择样本，检查入库单等支持性证据，确认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5、检查应付关联方款项：

①了解交易的商业理由、交易事项的目的、价格和条件，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是否远高于或低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考虑对关联方应付账款的合理性、合法性；

②检查对关联方应付账款的真实性相关的支持性文件、检查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③考虑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方，关联交易和余额披露是否正确；

6、实施存货监盘程序：

①初步了解存货形态、存货存放地点等，初步确定监盘方式、时间和范围；

②参与被审计单位存货盘点规划完成存货盘点问卷，获取盘点计划，评价被审计单位盘点内部控制、程序和指令是否恰当；

③确定监盘时间、范围、人员、重点关注事项等，编制存货监盘计划；

④观察被审计单位制定的盘点程序的执行情况，并检查存货的状况，是否存在

在过时、毁损或陈旧的存货；

⑤执行抽盘，从存货盘点记录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实物，以及从存货实物中选取项目追查至盘点记录，将抽盘结果与账面核对；

⑥评价存货盘点结果，完成存货监盘小结；

7、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执行存货入库截止性测试；结合存货监盘、产成品结合营业收入截止程序，执行存货出库截止性测试；

8、了解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9、了解了管理层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方法，判断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与标准股份公司的业务情况相符；

10、取得并复核了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使用的关键数据，包括库存商品的销售价格、原材料后续使用计划及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存货库龄分析等；

11、结合管理层的存货盘点结果及我们执行的存货监盘情况，关注实物状态不佳的存货项目，复核管理层对此类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12、取得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该计算表中数据的来源、完整性和准确性。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

标准股份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执行标准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问题四、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年报显示，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88.04 万元，上年为 157.05 万元，其中近两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39 亿元、2.26 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0.41 亿元、0.34 亿元。2026 年一季报显示，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79.69 万元，净流出加大。

请公司：（1）结合各项业务开展情况、结算方式、市场行情及原材料价格变化、购买商品和劳务主要支付对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去向，说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进一步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2）结合公司连续亏损状况、货币资金持有余额、受限情况、债务规模及未来资金需求等，说明经营活动现金

流量净流出是否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及应对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结合各项业务开展情况、结算方式、市场行情及原材料价格变化、购买商品和劳务主要支付对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去向，说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进一步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1、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及结算方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按照缝制机械行业惯例主要采取经销模式覆盖终端客户，首先与经销商签订年度经销协议，其次在实际执行中根据客户具体订单（订单内容包括所需产品型号、数量、单价、包装方式及质保要求等）进行发货，因缝纫机整机产品单台销售价格较低，导致每个经销商订单数量较多且订单时间较为分散。在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方面，公司国内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取得客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的缝制机械产品，以产品发运并办理完毕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具体而言，公司销售制度规定部分国内经销商享受 60 天账期，订单签署后根据库存情况公司在 3 天-15 天完成备货、发货，大致在发货后 30 天-60 天之间即可确认收入；在此期间销售部门会及时提示、催促经销商回款，在收入确认之后约 60 天收款。公司对国外经销商根据其信用程度给予 90 天-240 天账期。

2、市场行情

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有关中国缝制机械行业 2025 年经济运行情况报告，2025 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市场呈现内冷外热的态势。受国际经贸政策、下游消费疲软等因素影响，缝制机械下游行业对缝制设备的采购及更新需求下降，内销回落至近年来历史最低水平。在欧美鞋服消费温和增长、品牌商补库备货需求释放的背景下，海外鞋服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有效拉动我国缝制设备出口持续较快增长。

3、经营活动现金流总体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一 季度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 动比例	2025 年度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 动比例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8.71	-2,387.36	-28.95%	36,106.67	-6,347.88	-14.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78	-271.65	-40.40%	2,076.42	400.96	23.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5	-149.50	-65.99%	926.28	-244.48	-2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6.54	-2,808.51	-30.71%	39,109.37	-6,191.39	-1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34.37	-756.91	-11.66%	22,649.09	-1,227.34	-5.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03.85	975.05	21.06%	14,636.81	-227.03	-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39	-112.12	-32.17%	1,681.57	-631.13	-2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62	-407.41	-35.46%	3,369.95	-720.81	-1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6.23	-301.39	-2.39%	42,337.42	-2,806.30	-6.22%

4、2025 年度购买商品和劳务主要支付对象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支付金额	交易内容
1	供应商一	6,315.00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2	供应商二十四	1,330.00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3	供应商二十五	1,115.68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4	供应商二十六	868.33	缝制设备及零部件
5	供应商二十	549.70	缝制设备零部件
6	供应商二十七	319.03	缝制设备零部件
7	供应商二十八	256.80	缝制设备零部件
8	供应商七	243.26	缝制设备零部件
9	供应商六	234.01	缝制设备零部件
10	供应商二十三	231.69	缝制设备零部件
合计		11,463.50	

5、2025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去向

单位：万元

序号	支付类别	支付金额	占比
1	支付的各项经营管理费	3,299.01	97.90%
2	其他收款及往来减少	38.45	1.14%
3	银行手续费	30.79	0.91%
4	其他	1.70	0.05%
合计		3,369.95	100.00%

如上表所述，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流入端因公司面向服装领域的薄料产品相对优势较弱，以及市场拓展和内部资源整合优化的效果仍需加强，销售收入下降导致回款同比下降 14.95%；流出端因公司为保障供应链稳定，对核心原材料供应商按合同正常结算，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

的现金同比下降 5.14%，降幅小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幅度；人力成本等刚性支出基本持平，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仅下降 1.53%。整体而言，在销售收入下降的背景下，因流出端的降幅小于流入端的降幅，导致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经营性往来进行了全面核查：第一，各子公司现金流量表中，对关联方的采购、销售往来均基于真实业务背景，价格公允，结算条款与非关联方一致，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资金拆借或非经营性占用情形；第二，公司不存在通过经营性现金流出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输送资金的情形，相关交易均已按规定履行披露程序。

（2）结合公司连续亏损状况、货币资金持有余额、受限情况、债务规模及未来资金需求等，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出是否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及应对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发表意见。

1、公司近年亏损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2023 年度	50,692.53	-19,607.67	14,934.69
2024 年度	44,635.17	-15,337.02	10,664.13
2025 年度	33,723.86	-14,387.65	9,199.29

上表所述，公司每年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逐年下降，影响公司亏损的特殊事项不具备持续性。

2、持有货币资金等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受限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2023 年度	27,419.49	524.08	1,125.74	35.24%
2024 年度	29,133.92	520.15	3,170.00	37.94%
2025 年度	26,257.75	141.73	5,172.13	42.39%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2.39%，持有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合计 2.63 亿元（受限货币资金 141.73 万元），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0.52 亿元，资金整体较为充足，公司拥有足够现金及等价物覆盖未来的原材料采购、职工薪酬、市场拓展、技术研发等运营资金需求和偿债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应对措施

公司以“聚焦主业、止血瘦身、提质增效”三步走策略，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短期力争实现经营业绩的显著减亏，推动公司长期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将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1）聚焦主业，稳固发展根基

通过对内部资源和竞争力优势的分析，明确聚焦缝制设备厚料领域市场，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提升以标准苑坪为中心的产品线基地和制造基地。深入分析细分目标市场与终端客户需求变化，统筹推动标准欧洲、标准苑坪、标准海菱厚料领域技术的融合和产品落地，以技术开拓增量市场。加强工艺环节的技术改造与升级，持续提升产品稳定性，以品质赢得存量市场。

（2）止血瘦身，增强发展后劲

针对历史包袱与制约发展的环节，采取有力有效措施进行处置和化解，为未来发展实现轻装上阵。对于历史应收账款和存货，在前期处置取得一定进展的基础上，不断优化改进处置措施，加速资金回笼和资产变现，优化资产和财务结构。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管理与刚性费用控制，优化成本，降低消耗，实现效益提升。多渠道、多途径分析研判，攻坚克难解决临潼生产基地搬迁问题，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3）提质增效，激发发展活力

通过组织变革与作风建设，激活员工和组织活力，全方位提升效能。紧密围绕发展战略和策略，重新科学审视组织架构，理顺组织架构与业务发展的关系，推动跨部门协作的流程再造，以更高效的组织体系驱动资源配置和公司健康发展。全面优化绩效评价与激励体系，聚焦价值创造，使薪酬绩效与价值实现、提质增效成果紧密联动，激发人才队伍活力，不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问询函问题 4（1）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进行复核，核验该金额在直接法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附表（间接法）计算的一致性；

2、对经营活动购买商品和劳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的流向进行合理性分析并进行复核；

3、检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是否与营业收入（含增值税）及经营性应收/预收项目变动基本匹配，对其变动合理性分析并进行复核；

4、检查与现金流量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正确；

5、检查支付的主要对手方与标准股份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业务是否真实发生。

6、通过银行流水双向核查，检查被审计单位的大额银行流水是否真实，是否具有合理的商业理由，支付对象及去向是否异常。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

标准股份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执行标准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问题五、关于搬迁事项。公司连续五年审计报告中带有强调事项段、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事项涉及临潼生产基地搬迁，主要系公司临潼生产基地处于兵马俑保护区内，按照地方政府规划要求，2021 年公司临潼生产基地实施搬迁，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大部分生产设备及物资已搬迁至新生产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生产区进行，2024 年 9 月公司新生产区已完成竣工验收。截至报告期末，搬迁补偿相关协议仍未签订，搬迁事项尚未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请公司：（1）补充披露目前搬迁相关协议和手续的进展阶段、后续需履行的具体程序、预计完成时间、目前遇到的障碍等；（2）补充披露老生产区和新生产区资产的目前状态及使用情况，相关资产的会计处理是否准确；（3）说明搬迁事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4）重点关注相关事项进展，督促各方尽快签订搬迁补偿协议，妥善处理相关事项，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及时披露进展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2）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补充披露目前搬迁相关协议和手续的进展阶段、后续需履行的具体程序、预计完成时间、目前遇到的障碍等；

公司临潼生产基地位于西安市临潼区秦陵东侧，处于兵马俑保护区内，按照地方政府规划要求，对秦始皇帝陵博物院进行改造提升，需要对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进行搬迁改造。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老厂区）大部分生产设备及物资已搬迁至渭北工业园（新厂区），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厂区进行。

新厂区由政府委托西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市临潼区鼎新工业改造建设有限公司代建，产权不属于公司，新厂区的资产在公司账面没有体现。2024 年 9 月，新厂区已完成竣工验收。

2025 年 3 月，国家文物局发布了《国家文物局关于秦始皇陵保护规划的批复》（文物保函[2025]366 号），批复原则同意了陕西省文物局《关于呈报〈秦始皇陵保护规划（2022—2035）〉的请示》（陕文物字[2024]192 号）所报规划，同时对所报规划提出修改和完善要求。根据批复文件第一条第（八）项，对于保护性搬迁部分，应根据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的结果，明确腾退进度计划，特别是明确陕缝厂厂区搬迁移交相关工作安排，同时进一步明确其他拟实施搬迁拆除和保留利用工作的实施范围及进度安排。

2026 年 3 月，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标缝厂搬迁有关情况的说明”，一、按照省委、省政府“俑陵一体”统一规划的要求，根据市委[2019]16 号、[2019]20 号两次专题会议纪要精神，标缝厂搬迁作为省市重点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全面启动建设，2024 年 9 月标缝厂新生产区已完成竣工验收，目前资产处置方案市、区政府也在抓紧完善中，待资产处置方案审定后，按照上市公司管理规定，及时做好资产处置等相关工作，确保上市公司资产及中小股民的利益不受损失。二、经与西城发集团沟通，在资产处置之前仍由标准股份无偿使用；标缝厂老厂区土地及地面附着物等相关资产，待新生产区权属清晰、权证齐全后，在保证上市公司利益的前提下，依法依规进行资产处置。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就搬迁事项签订相关协议。后续待资产处置方案经相关方明确并审定后，公司将根据处置方案涉及的事项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的审议程序。在资产处置方案明确并审定前，目前尚无法预计完成时间。

目前存在的障碍主要是老厂区在重点文物保护区内，亦无对应的属区域专项规划，暂不具备按政策性搬迁进行土地征收的条件，老厂区的土地利用方式不确定。

（2）补充披露老生产区和新生产区资产的目前状态及使用情况，相关资产的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1、资产目前状态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老厂区）大部分生产设备及物资已搬迁至渭北工业园（新厂区），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厂区进行，老厂区的房

屋及建筑物、不可搬迁设备等资产目前处于闲置状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可搬迁的房屋、设备等资产净值 1,305.28 万元。新厂区由政府委托西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市临潼区鼎新工业改造建设有限公司代建，产权不属于公司，2024 年 9 月标准股份公司新生产区已完成竣工验收。根据政府部门出具的《关于标缝厂搬迁事项有关情况的说明》，标缝厂相关资产处置方案正在完善中，新生产区在标缝厂资产处置之前仍由标准股份公司无偿使用。标缝厂土地及地面附着物等相关资产，待新生产区划分清楚权属、办理产权确认手续后，依法依规进行资产处置，目前新厂区的资产在公司账面没有体现。

2、会计处理

对于老生产区已经搬迁进入新生产区的生产设备，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进行正常会计处理；对于老生产区无法或者未能搬迁进入新生产区的房屋及建筑物、不可搬迁设备等资产，虽然处于闲置状态，但在未来处置时仍有可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因此仍作为公司固定资产进行正常核算。

公司使用的新生产区中涉及土地、政府新建房屋等不属于公司建设的资产，因产权不属于公司，且由政府无偿提供公司使用，因此，未作为公司资产进行核算。

综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四条的有关规定，老生产区无法或者未能搬迁进入新生产区的房屋及建筑物、不可搬迁设备等资产因在未来处置时很可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因此作为公司资产进行核算；新生产区因由政府无偿提供公司使用，产权不属于公司，未作为公司资产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处理正确。

(3) 说明搬迁事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于 2021 年上半年有序组织临潼生产基地（老厂区）按计划实施搬迁。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临潼生产基地（老厂区）大部分生产设备及物资已搬迁至渭北工业园（新厂区），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在新厂区进行。在搬迁过程中，因阶段性停工对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产生相应停工损失，并发生搬迁费用，导致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计入 2021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损失）的金额为 3,592.21 万元。同时，因搬迁导致了阶段性的员工富余，造成刚性管理成本上升。

公司已通过积极拓展业务、加大培训提升员工技能等途径对富余员工进行妥善调整安置。根据公司战略定位及资源配置，公司积极拓展机械加工、零部件加工类业务，以增量推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4）重点关注相关事项进展，督促各方尽快签订搬迁补偿协议，妥善处理相关事项，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及时披露进展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2）发表意见。

2025 年度，在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就临潼生产基地搬迁事项持续与相关方进行汇报、沟通和协商，积极配合开展工作，并形成工作进展情况定期汇报机制，为解决搬迁事项做了很多努力。后续公司将持续与相关方进行汇报、沟通和协商，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签订相关协议，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依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年审会计师回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设计和执行了相关程序，针对问询函问题 5（2）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 1、了解和评价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评估管理层可收回金额的确认依据是否适当；
- 3、对搬迁事项所涉及的公告信息、文件、会议资料等进行检查；
- 4、获取无法搬迁固定资产明细，实施固定资产监盘程序；对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进行重新测算，检查累计折旧计提、分配是否正确；对无法搬迁资产减值测试进行复核；
- 5、获取西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标缝厂搬迁事项有关情况的说明”，向资产建设单位西安市临潼区鼎新工业改造建设有限公司实施函证及现场访谈程序；
- 7、检查与搬迁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

标准股份公司对于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在执行标准股份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日